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接持有公司股份 165,469,756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53%）的公司第二大股东三林万业（上海）企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林万业”）的知会函，内容如下：

1、三林万业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将原质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 850 万股公司股份作质押登记解除。

2、三林万业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将原质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 610 万股公司股份作质押登记解除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三林万业累计向银行质押股份 14,750 万股，占其总持股数的 89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3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